

神是歷史的主宰(二)

以賽亞書 10:20-34

莊祖鯤牧師

前言

神既在歷史中掌權，祂的旨意又是要藉著煉淨神的子民，因此，管教之後，必然仍有「餘民」。這些餘民，是代表忠心、堅貞的選民，是走小路、進窄門的少數真信徒。「餘民」是先知書中，一再出現的名詞，也是貫穿以賽亞書的主題。

I. 應許：以色列的餘民必歸(10:20-27)

1. 應許以色列的餘民必歸回(10:20-23)

- 這裡以賽亞所宣告之信息的對象，乃是北國以色列的百姓。她們原來如海砂之多，如今卻只剩下少數餘民得歸(羅 9:27-28)。「餘民」一詞，在 20-22 節共出現了四次之多。
- 這些餘民，將不再依靠人為的勢力(如亞述或自己的力量)，而是專心地依靠神。
- 21 節以「餘民必歸」開始，這是以賽亞之子的名字—「施亞雅述」。因此，這應許與 7:3 是前後呼應的。
- 「滅絕的事已定，…主—萬軍之耶和華必成就所定規的結局」，表明神既定的旨意，是無法被任何外力所影響的。

2. 應許猶大必蒙拯救(10:24-27)

- 這信息的對象轉為「錫安百姓」—即猶大國的子民。她們也在亞述強大的壓力之下苟延殘喘。但是神以出埃及的經歷，和士師記中打敗米甸人的例子，來提醒他們神的拯救之能。
- 在此宣告應許的，乃是「主—萬軍之耶和華」。這個加重語氣的三重頭銜，在第十章出現了四次(16, 23, 24, 33 節)。
- 雖然猶太百姓受管教、被責罰，但是「殺戮有時，醫治有時；拆毀有時，建造有時。」(傳 3:3)。所以先知以賽亞在宣告審判時，也常常會提醒猶太人：神有豐盛的憐憫(賽 40:1-2)。

II. 宣告：亞述的強勢必被削除(10:28-34)

1. 亞述帝國來勢洶洶(10:29-32)

- 這裡以賽亞用精妙的戲劇性文學筆法，來形容亞述國的軍隊勢如潮水湧來，兵臨城下的光景。這裡所列出一連串十二個地名，都是離耶路撒冷不到五哩的城鎮。
- 這裡所描述的，從人的角度來看，耶路撒冷彷彿甕中之鱉，無處可逃。亞述王的下一步，就是要向耶路撒冷「掄手攻擊」了。但是反諷的是，結果卻是主萬軍之耶和華向亞述軍隊掄手攻擊了。

2. 神必親自除去亞述引以為傲的威勢(10:33-34)

- 在 33-34 節，「砍下」與「伐倒」重複了兩次，所用的鐵器，正是 15 節的「斧頭」。換句話說，亞述王不知道他自己只是斧頭，真正掄斧砍伐的，乃是主萬軍之耶和華—那位掌控歷史的神。而神所要砍伐的，乃是那些自高自大之輩。

III. 屬靈的原則

- 基督徒要在「得救的盼望」與「神公義的審判」之間，保持適當的平衡，以免讓自己偏向「惶惶不定」，或「過度放鬆」的兩個極端之一。
- 神在每個時代，都會保守一些忠於祂的「餘民」(remnants)，他們是活在基督裡(remain in Christ)的聖徒。我們也當如此，學習常常住在(abide in)基督裡(約 15:4-8)。

討論問題：

1. 你是否會覺得自己是世上的「餘民」？你為何有這種感受？請分享。
2. 但是，我們要如何避免陷入偏激的「餘民的心態」—就是孤芳自賞或自憐的心理—之中？請分享。
3. 我們當如何保持自己處在「盼望」與「審判」之間的平衡？